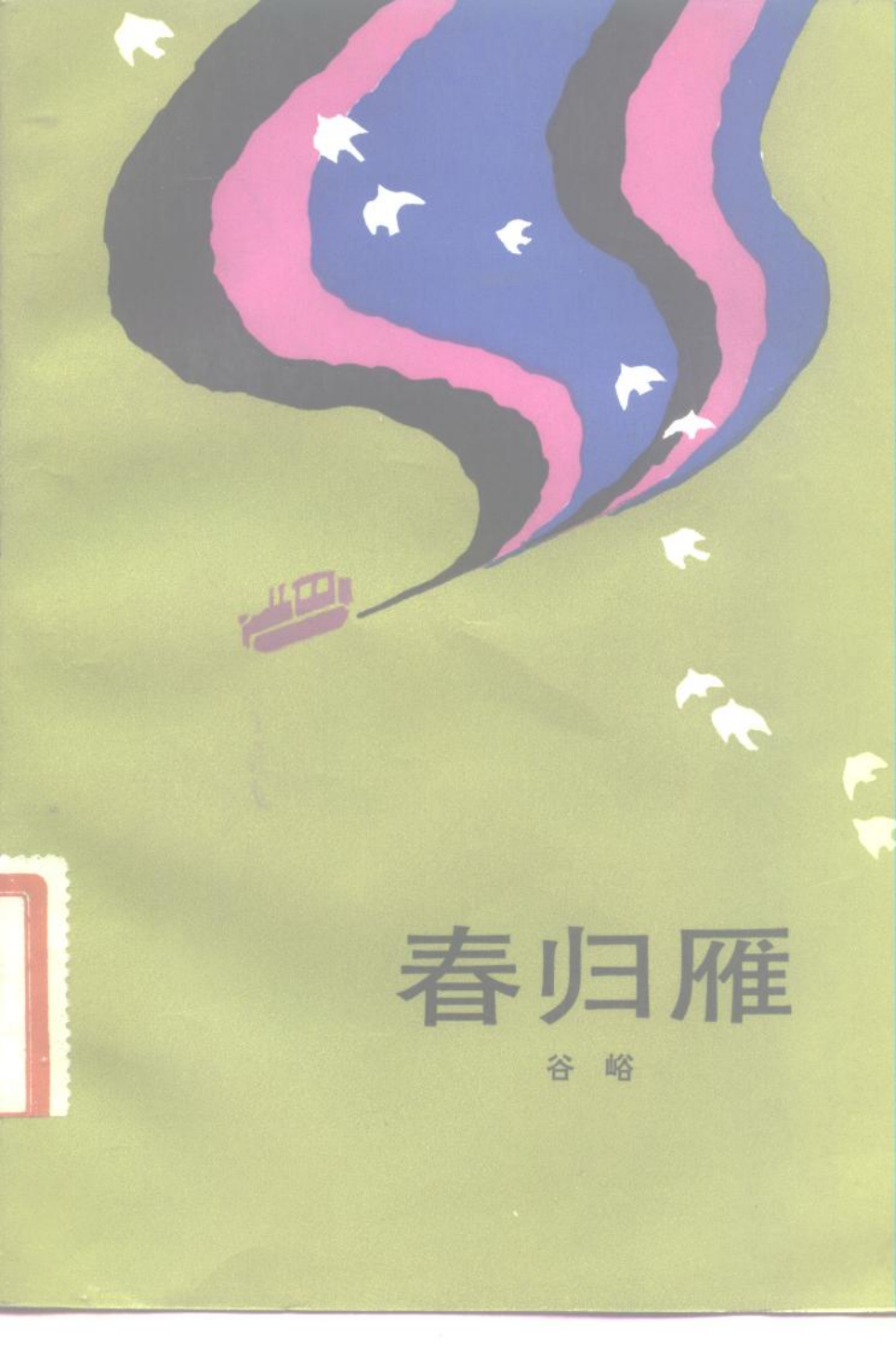




春归雁

谷 峪

春 归 雁

谷 峪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一 九 八 四 年 · 北 京

春 归 雁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 京 朝 内 大 街 16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市 通 县 辛 店 印 刷 厂 印 刷

字 数 139,000 开 本 787×1092 毫 米 $\frac{1}{32}$ 印 张 $7 \frac{3}{8}$ 插 页 2

1984 年 2 月 北 京 第 1 版 1984 年 2 月 北 京 第 1 次 印 刷

印 数 00,001—14,500

书 号 10019·3615 定 价 0.64 元

序

丁 玲

最近几天，住在休养所里的休养员同志，有一半都在作回家过春节的准备。他们碰到我时，总要问：“回家吗？”或者就是：“孩子来看你吗？”前两天我收到一位老熟人从湖南寄来的信，信上说：“六八年我被游斗时，到过临澧你的老家的院子；去年陪一批作家到常德，住在高级招待所，还见到了从你老家搬来的假山。你回来看看吧！总也会想念的吧！”这些话都引起我一缕轻轻飘逝过去的浮云。“我有家吗？我有老家吗？故乡，故乡对于每个人到底是些什么样的感情？”

昨天我读了谷峪同志一九五八年五月第一版的《萝北半月》。他的委婉的记事，信笔写来，可真把我引入了久别的故乡。文中提到的地方，我不一定都到过，但那里的原野、森林、村庄，我还是熟悉的。特别是那里面的事物，各行各业，好象都是老熟人迎面走来，亲热如故。书里的萝北、佳木斯、北大荒，不也就是我的故乡吗？我在那里生活了十二年，同各种人接触过，交过朋友。虽也有歧视我的人，打我的人，侮辱我的人，但最多的是好人，是使我怀念的人。当

过红军的老干部，复员来的屯垦戍边的军人，支援边疆建设的山东农村青年和插队的知识青年，这些人，都正象谷峪同志在书里描写的那些垦荒者，他们都是具有一颗明亮的心的人。故乡，我满带着回到故乡、重见亲人的感情读完谷峪同志的这本不厚的小书。

一个人在一生中总会走过这样那样的地方，经历过这样那样的生活，但什么地方、什么生活最能使人留恋呢？我想大约还是要看那里有没有你最喜欢的人，最喜欢的事，你有没有爱过。一般人的感情为什么离不开故乡呢？因为那里曾有最爱你、和你最爱的父母、家庭，你在那里曾得到过一生中最早的温暖体贴，因此你觉得那里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都是值得留恋的，不能忘怀的。但人的一生是很很长很长的，如果你在别的地方，也遇到过可爱的人，你也曾付出过爱，这地方自然也就会使你不能忘怀。这样，所谓故乡的感情，就不只是指的出生地，也不只是童年生活过的地方，而可能是很多很多地方。我就是这样，使我留念的地方，好象很多很多，随处都是我的故乡。在我记忆的宝库里，也有许多亲切的人影。难道这么多的好人，就抵不上“亲如手足”吗？那末些崇高伟大的事迹，难道不赛过“儿女之情”吗？《萝北半月》中的王本巧，难道不是我所熟悉的杜晚香吗？那位有病的县委书记罗武同志，难道我还不熟悉吗？原宝泉岭农场场长，后来当了佳木斯农垦局副局长的高大钧同志六十年代第一次同我见面时，就同我谈到解放后他在一个战友墓前向那位死去的垦荒战士盟誓：“我一定要把你

未完成的事业继承下去，把一生献给北大荒，为祖国建立粮食基地。”在十年动乱中，他坐了牢，去年我们重见面时，他第一句话就说：“没有什么，只要一见到土地，我就什么问题都没有了。”他现在果真重葆青春，在领导农垦的岗位上，实践着自己对战友的誓言。去年萝北普阳河农场的一位老熟人，告诉我说：“我们从汤沅到萝北，开辟了普阳河新农场，建立了二十七个生产队，我们很喜欢这里。我们还为自己这批抗美援朝复员回来的老兵，找到了一片森林，准备在这里成立一个二十八队，作为永远安息的地方。我们这批人已经都是父子兵哪！欢迎你们回来看看，看看农场的新规模，看看五八年、五九年出世的‘小兰兰’、‘小火箭’、‘小爱国’、‘小和平’……现在都已是拖拉机手，生产小队长，技术员啦……”《萝北半月》中的那些最早举着火炬红旗、团中央组织起来到北大荒的北京青年垦荒队，那些天津的，山东的，从各方汇集来这里的年轻人，现在不都成了农垦战线上的老干部、老战士，而且大都成了“父子兵”吗？我能不怀念这些同志吗？这些同志当年响应党的号召，离乡背井，把青春献给北大荒，长年踏着泥泞的土地，顶着刺骨的寒风，冒着零下三十度的严寒，啃着冰冻的干粮，把汗水一滴一滴浇灌黑土，把收获的麦子、黄豆、玉米、水稻，……运往祖国四方，把北大荒变成北大仓，十年、二十年、三十年过去了，现在又把自己的儿女献上。他们从不后悔，自己没有升官晋爵，也不抱怨家里至今没有一对沙发，两台钻机（电视机，录音机），更不叹息儿女没有出息，上不了大学，出不了国，并且很满

意自己农家子女没有沾染上时髦恶习，什么虚无朦胧，任情欢乐，纵情享受，夸说这是人生的目的和幸福。这些人呵！难道不值得我们崇敬、怀念和学习吗？

谷峪同志当年在萝北只住了半个月，但他接触了那末多的新型的劳动者。他对他们是深有感情的。如果他不爱他们，他怎能描绘出叶明昭、王本巧？他是深爱那片片森林的，爱那些冒险、穿行、担心、受怕、忍饥挨饿、防坏人、抓特务的小伙子们。二十多年后的今天，谷峪同志再翻看这些章节，一定会从心里笑出声来，怀念这些可敬的人，这些可爱的地方，这一段诗一样的生活。

今天的北大荒，已经远远不是书中描绘的情景了。即使十几年前我在那里时，就已经同书中描写的有一段很大的距离。现在那里的农场更是星罗棋布，到处都是水泥马路、水泥晒场、干燥塔、拖拉机、联合收割机，以及圆盘耙、播种机、中耕机、施肥机……各种形式、各种牌号、五颜六色，令人眼花缭乱的停在农具场。小兴安岭也按规划一片一片的采伐，一片一片的更生，新绿老绿，郁郁葱葱，排列得花团锦簇。谷峪同志一定也会联想到那里的今天和那里的明天吧。谷峪同志那时的熟人，一定也会怀着感激的心情想到当年有过这样一位记者，曾经把最早的垦荒者的青春、热情、生命的芬芳留在过这么一本不厚的小书中，来安慰读者、鼓舞读者。这本书在过去和今天，都是一本使人愉快、使人滋生美好情趣、使人向上的一本好书。

我同谷峪同志是在一九五四年认识的。那年文学讲习

所分配我给几个学员担任辅导，其中便有谷峪同志，他们到我家来过两三次。谷峪同志给我的印象，是一个农村出身的知识分子，淳朴、谦虚、温文、细心，高大的个子，却又含着微微的羞涩，是一个不大会表现自己的青年。他的作品我读的不多。他的短篇小说《强扭的瓜不甜》在一九五二年第二次文代会上曾受到赞扬。他擅长写农村和农村人物，他的文风是属于淡雅亲切一种流派的；《萝北半月》就保持着这种风格。一九五五年后，我们就完全隔绝了。前年，一九七九年，我回到北京，听到了谷峪同志的一些消息，说是一九五八年以后，他到农村当了十几年的农民，和妻子一道挣工分，两个人劳动也养不活一家人，一直是半饥半饱拖了下来，自然儿女是无条件受教育的，从小也跟着劳动，现在倒能自立了只是由于政治经济的条件，找一个对象也很难。粉碎“四人帮”的第四年，一九七九年吧，谷峪同志到河北省文联当临时工，帮助审阅稿子，一天可以有两元工资，要交给生产大队作为副业收入，他自己按大队的工分数，每天可以领五角钱、八角钱、或一元钱。听到这些，真象一块石头压在心上。这其中的原由，我是不理解的，也是不可想象的。好在一场噩梦已经过去，谷峪同志已经回到作家协会来了。二十多年的沉沦将使这批受害者更能理解人，理解社会，理解什么是真的，什么是假的；什么是美的，什么是丑的。他们将更加锤炼自己，感情变得更纯真，意志更坚决，眼睛更锐敏，文思更丰富，语言更蕴藉有致。现在没有什么可怕的，谷峪同志已经重新拿起了笔，我希望他能够写自己熟悉的生活、人物，

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在当前农村题材的作品还是很重要的。让我们更好的为党、为人民努力工作吧。

1981年1月28日

目 录

序.....	丁 玲	1
春归雁		1
萝北半月		108
叶明昭		146
森林警察的笔记		164
王本巧		197
挂起了防火旗		206
南山湖		210
船 长		219
后 记		224

春 归 雁

第 一 章

时值深秋，北大荒的一切景物都沉浸在一片黄色里。树叶从稀稀落落的小树枝上松动了。寒鸦在树干上，迎风呆头呆脑地站立着。满山遍野血红的、蜡黄的、翠蓝的，曾经一度引人入胜的野花，已经过了争奇斗艳的季节，有的凋零了。从三江平原沼泽地区飞来的大雁，排成一个人字，飞向遥远的南方。但是从北京出发的青年垦荒队却向北，走向和大雁相反的方向。他们从鹤岗下了火车，到了铁路的尽头。

指导员靳明向全体垦荒队员宣布：“再往前就没有车可坐了。我们本打算坐汽车去萝北县，可是去萝北的汽车早在一个月以前就不通了，因为那里的公路到秋天百分之八十翻浆。”

指导员靳明的话音刚落，三百多名垦荒队员一齐说：“路靠我们自己走，绝不靠火车、汽车帮忙。”

垦荒队员国荣从鹤岗接待站的板条椅子上站起来，手中端着一个搪瓷茶缸，从笕桶里舀满水，歪着脖子说：“指导

员，我们长着两只腿，又都年轻力壮，就是比不上解放军，一天走上百八十里不成什么问题。火车有，我们也不坐，汽车有，我们也不坐。我们是来锻炼的。我们要尽早看到北大荒是个什么样！”

他的话引起了全体垦荒队员的共鸣。牛之恭说：“大年三十拾个兔子，有它过年，没有它也过年！”这些从北京来的青年，热血正在沸腾，一个个所表现出来的坚定的信心是可以理解的。

接待站的同志，让垦荒队员就住在靠近接待站的五间大马架子里。头顶头铺了两溜铺，男女分开。他们给铺了草，草的上面还铺了席子，喧腾腾的；席子的上面，铺了垦荒队员自带的被褥。从北京这个大城市来的青年，没有在草上睡过觉，有的说：“比睡床还强。”有的说：“比钢丝床还软，还舒服。”

国荣说：“我就不铺草，我就不盖被，我要先凉一凉，先冻一冻，先尝一尝北大荒小便带棒子、大便带锯的滋味！”

他的话激起了几个青年的响应。和他一向要好的朋友王维平说：“对！我们两个不铺草。我们提前进入北大荒一夜。”

和他们头顶头睡的方敏，一再劝阻他们，要他们不要这样，但他们不听。由于方敏和国荣是夫妻，所以方敏不好再劝说王维平，以防众口。

夜风象魔鬼一样在撕打着窗纸，发出有节奏的“扑打扑打”的声音。坐了三天火车的人，都很疲劳，大半都睡熟了，

惟有国荣和方敏还没有睡。他大睁着两眼，翻来复去地睡不着。他的挨地的半身，让地冰得冰凉。他不得不翻身冰冰这一面，再翻身去冰那一面。周而复始。方敏睡不着是由于担心国荣冻病。她听到国荣翻身的声音，就抬起头看看。她多么希望自己长出两只长长的手，去给国荣铺草，盖被呀！正在使得方敏难以处理的当儿，指导员靳明从门外一步踏进来。还没有等靳明站定，方敏就向靳明报告了王维平不铺草不盖被，要提前一夜进入北大荒。靳明听了方敏的话笑了笑说：“有这种傻事？”方敏指了指王维平说：“你看，天明一定要冻病的。”

靳明向王维平走去，弯下腰，去给王维平解还没有打开的背包：“王维平，你是成心给队里添麻烦不是？”一面解着背包，一面大声地喊着，“王维平，王维平，出发啦！”

这工夫王维平装着睡得很实，其实他没有睡着。他听着门外那呼呼的大风，听着窗纸在拍打窗棂，心想：什么时候挨到天明？但他还是装睡，还装着要梦吃，嘴里不住地嘟念什么。只听他说：“走，指导员……我们向前走！”

靳明在王维平的屁股上扇了一巴掌：“走，我们向前走！照你这样明天病倒怕走不动了。快起来，打开你的背包，抻开你的被！”

王维平翕动着两眼，在“睡意蒙眬”中，抻开被睡了。他是多么感谢指导员啊！

“这里还有一个。”方敏走过去，和指导员把国荣身子底下铺的草铺好，把被子盖好。方敏在给国荣收拾被褥的时

候，他的身子冻得打着寒噤，那牙只是“格格”上下碰得山响。方敏也学着指导员打王维平的样子打了国荣。国荣也是十分感谢方敏的一巴掌。这一巴掌使足了劲，能说明许多问题。他咧着嘴，偷偷地笑了。

第 二 章

天明，风还没有停。垦荒队员迎着北风出发了。从西伯利亚吹来的西北风，带着大小兴安岭清新的味道，吹到人们的呼吸管道里，感到有异样的香味！

鹤岗运输公司给派了五辆马车，拉垦荒队的帐篷、行李和病号；但人们的行李都不在车上放，病号也不肯上车。

听老人说：出哈尔滨往北就是北大荒。可是最近这几年北大荒向北移了，出哈尔滨并不算得怎样的荒凉。坐着火车，不时还能看到稀疏的村庄和一片一片的长着庄稼的耕地。也许是垦荒队员是坐车来的，一路上火车的条件没有改变，使他们不感到荒凉罢了。可是出了鹤岗，一路上就没了人烟。路两边是没了人的羊草，各种蒿草，骨节草，柴胡，空心草，黄连和一些说不上名字的野草。一条弯弯曲曲的公路时隐时现。秋季从草甸子里流出的发着红颜色的水，把公路侵吞掉。我们的垦荒队员不知是国雄心壮志的激发，还是对北大荒的恐惧心理，竟不约而同地唱起《垦荒队员之歌》。他们很自然地走成两行，歌声也自然地在他们中间响起。

正唱着，前边的一辆马车陷到烂泥里了。后边的四辆马车只得停下。大家来救前边陷在烂泥里的马车。只见车把式抡起了大鞭，在马背上旋得“啪啪”的山响，可是那车却纹丝不动，那马在烂泥里愈陷愈深。不知多深的“酱缸”，把马染成了绛紫色。车把式尽了最大的努力，轰了三次马，但那马已经看不出它的本色。车把式把鞭子一撂，从兜里抽出一张纸，把纸卷成一个筒，又从兜里捏出一撮烟，把烟倒进去，拧了几拧，划着火点燃了，在车前坐下休息了。那马只是张着嘴，大口地喘着气，象鸭子凫在水里。

“我说这路不能走，”车把式猛吸了一口烟，也气喘喘地说，“这就叫崴泥！北大荒一到秋天就是这样。这路乍一看挺好的，底下翻浆。从上边一走，象似走橡皮路，底下都是薄泥薄水。”

指导员靳明拿了一盒烟，走过来，扔给车把式。车把式把烟揣在怀里说：“你这盒烟没有起到应起的作用，是白搭，实在是马过不去。”

走在后边的车把式和垦荒队的队员都围拢过来。一个个出着各色各样的主意，一个个想着各色各样的办法。车把式只是闷头抽烟，一声不哼。

太阳渐渐落在了两边起伏的山峦中。蚊子渐渐猖獗了起来。北大荒的蚊子不比关内，它是成群成帮的，一个足有关内的两个大。它嘴里叫着，象似吹着冲锋号似的，向你扑来。象是说：我的命不值钱，吃你口肉才解馋哩！它六亲不认，一个劲地猛叮，使你顾头顾不了脚。你轰打它，它都置

之不理，撅着腓，吃得那种美劲甭提，真是前赴后继。这些在北京曾经是睡惯了蚊帐点惯蚊香的青年，此刻只有拍打蚊子的声音，没有抱怨的怨气。朝霞在人群中喊了一声：

“蚊子吃人了，比狼还厉害！”

她用手拍了一下脖梗儿，拍了一手血。她给同伴们看：“你们看我的手，是沾满鲜血的手！如果给公安人员看见，一定怀疑我是杀人犯！”

“你只顾看你的手，还没有看你的脖子，简直成了‘血脖’！哈哈哈。”牛之恭指着朝霞的脖子说，因为他的父母是开肉房的。

在这蚊子的侵袭下，大多数女同志便是不声不响的牺牲者。这群女同志有五十六个，占垦荒队员的六分之一。她们只会静静地跳着甩手舞和摇头舞。

陷在烂泥里的大车退出来了——由四个车把式加上四个垦荒队员，抓住后车尾巴，喊声“一、二、三！”一使劲就出来了。把车拉出来以后，车把式说：“这路是神人都过不去，必须找别的路！”靳明听了车把式的话，心中非常沉重。这一伙人走了整整一天，还没有吃饭。从鹤岗出发，每人带了一斤白面饼，行军中，许多人从口袋里一口一口地拧来吃掉了。到天黑赶不到宿营地——三家店，就有饿肚子的危险。走吧，路过不去，就是过得去，前途还不知怎样。他看了一眼下沉的太阳，夜幕就要拉下。他和支部的几个同志研究了一下，决定分两路——向东、向西，派出十个人去寻找较高的地势，预备明天一早起程，今晚就在这烂泥塘安营

下寨。

他们西路派杜安起带领四名队员，东路派王维平带领四名队员，去找能通过车的地方。西路的队员走了，东路王维平却不在跟前，他又改派国荣代替王维平做领队。两个小队出发不久，指导员靳明听到远处一声嚎叫。最初他不懂得这是什么叫声，只是觉得是野兽的嚎叫。他便问车把式这是什么在嚎叫？车把式说，是狼嚎。靳明听到狼嚎，打了一个冷颤，马上身上出了一层鸡皮疙瘩。他立即决定，把派出找路的十名垦荒队员召回。向西去的杜安起，一声就喊应了；但向东去的国荣，由于逆着风，就喊不应了。

正在大车陷在烂泥里的当儿，由于昨晚着了凉，王维平要解大便，所以刚才靳明派他去当东队的领队他不在。他知道在鹤岗由于两个钟头没有铺草而冰坏了肚子。起初是小肚子疼，后来愈疼愈厉害，成了剧烈的阵疼，于是就急于有了大便的要求。他不让别人知道他大便，怕别人暗中说他昨晚上“逼能”，所以他没有请假，也没有叫伴，就溜之乎也了。

他往回走了一箭之地，找了个野草稀疏的僻静之处蹲下。他的习惯是大便要拿本书。于是他从背包里翻出一本小册子，叫“论团的工作”。他翻开第一页，就吸引了他——从青年人的特点，讲到政治思想，讲到恋爱，讲到生死……但做团的工作必须合乎青年人的志趣——他看得正在入胜的时候，忽然想到，是在行军中，就急忙把那本小书往挎包里塞。在塞的时候，抬头一看，有五六只狼围着自己。那狼都